

证券代码：430146

证券简称：ST 亚泰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亚泰都会（北京）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
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及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下文“我们”）受亚泰都会（北京）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19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A 审字（2020）1814 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亚泰都会(北京)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泰都会(北京)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审计意见的基础

亚泰都会(北京)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 1,526,210.78 元，其中因企业印鉴与银行预留印鉴不符，截至审计报告日企业正在进行变更事项，导致北京银行海淀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龙湖支行无法实施函证程序，我们也无法对上述账户的余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亚泰都会(北京)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认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十七）所述，亚泰都会(北京)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发生净亏损-3,300,557.04 元、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872,017.60 元、净资产为-5,209,479.17 元，上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亚泰都会(北京)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及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五、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及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监事会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处理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审计意见的基础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认性事项段所涉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六、监事会审议

本审核意见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亚泰都会（北京）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6月28日